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在天津自贸试验区（空港经济区）西八道30号恒银金融科技园A座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永国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共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编制期间，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发生。报告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未发现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，更能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。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审核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6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(2022 年修订)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2 年 1 月修订)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后，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中涉及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8 日